

证券代码：835305

证券简称：云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2-055

##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双方或单方面为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授信或借款提供免费担保	3,000,000,000	1,505,000,000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融资授信额度预计提高所致。
合计	-	3,000,000,000	1,505,000,000	-

注：（2022）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为 1,505,000,000 元为未经审计数据，具体以年度审计数据为准。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基本情况

张真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其直接持有公司 45.81%的股份。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刘鹏先生系张真女士配偶。其单方或两方共同跟据需要为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申请借款或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刘鹏	南京市	不适用	不适用
张真	南京市	不适用	不适用

## 3、关联关系

张真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其直接持有公司 45.81%的股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刘鹏先生系张真女士配偶。其单方或两方共同拟跟据需要为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申请借款或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张真女士及刘鹏先生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即公司不需要为本次关联担保支付对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 定价公允性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张真女士及刘鹏先生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涉及定价公允性。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或授信额度，累计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真女士及其配偶、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刘鹏先生单方或两方共同将根据需要为申请借款、授信额度或

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抵押、质押等方式提供无偿担保，此类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直接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相关机构签订相关协议，无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1、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未来融资需求，通过向金融机构借款或申请授信融资等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张真女士及刘鹏先生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以支持公司发展。

### 2、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有利于补充公司未来发展的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更好地发展。

## 六、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风险。综上，保荐机构对于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七、 其他事项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本次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和业绩的真实性，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预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

2、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预计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定价公允合理。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

#### 八、 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会议全套文件。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